

金蝶产品在线订购协议

合同编号 : CON202410150654

特别提醒

本协议是【金蝶蝶金云计算有限公司】(以下称“产品服务提供方”)与您就本协议所述软件产品(简称“金蝶产品”)的相关事项所订立的有效合约。您通过本在线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点击确认或以其他方式选择接受本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未点击确认本协议而事实上使用了金蝶产品，即表示您已同意接受本协议的全部约定内容。若双方盖章文本(如有)与交易平台点击确认或以其他方式选择接受之本协议文本不一致的，以双方盖章文本为准。

为充分维护您的合法权益，我们特别提醒您关注包括但不限于：限制、免责条款，我们对您违规、违约行为的认定处理条款，以及管辖法院的选择条款，前述条款可能以加粗或加下划线形式提示您注意。在接受本协议之前，请您仔细阅读本协议的全部内容。如果您对本协议的条款有疑问的，可向交易平台客服或产品服务提供方相关业务部门咨询，我们将向您解释该疑问条款。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的任意内容，或者无法准确理解我们对疑问条款的解释，请不要进行后续操作。

如本协议项下产品或服务非您自身使用，而是由您指定的第三方使用，则本协议项下有关产品或服务开通、使用的条款同样适用该第三方，您应当促使该第三方同意本协议项下条款，否则由此导致产品或服务不可使用等不利后果，应当由您自行承担，与产品服务提供方无关。

通用条款

1、总则

1.1 您确认：本协议由特别提醒、通用条款、产品订单、服务清单组成，各组成部分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您此前注册交易平台账户时点击确认的《用户使用协议》和《隐私政策》构成一个完整的整体。

1.2 您确认：在您注册、下单、认证或以其他产品服务提供方允许的方式实际使用金蝶产品时，您应当是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1.3 若您代表一家单位，您确认在交易平台上所操作的任何行为，均系经过您所在单位所授权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注册、填写基本信息、上传证照资料、选择服务类型、填写确认订单、确认接受协议、支付订阅服务费以及进行账户维护及管理等。

1.4 您了解并同意：您需自行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对账号的使用与管理。为保障您的权益，账号应仅供您自行使用，若您基于自身经营需要等原因，将其账号授权您所在单位员工或他人管理的，须做好权限管控，并且在遇到人员变动时及时完成交接和账号安全保护（比如修改密码等）。

1.5 您确认：在交易平台上填写的订单信息及提供给产品服务提供方的所有文件和资料都是合法、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或误导性陈述。如有合理理由怀疑您提供的资料错误、不实、过时或不完整的，我们有权向您发出询问及/或要求改正的通知，并有权直接做出删除相应资料的处理，直至中止、终止对您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对此我们不承担任何责任。

1.6 您了解并同意：为保证账户和交易安全，我们有权随时要求您完成交易平台账户的实名认证；同时，产品服务提供方可能会就产品或服务的开通，要求您提供更多的身份资料和信息，做进一步的身份认证或资格验证，您只有在通过这些认证和验证之后，方可获得使用相关产品或服务的资格。

1.7 您应当准确填写并及时更新您提供的电子邮件地址、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政编码等联系方式，以便交易平台及产品服务提供方与您进行有效联系，如通过这些联系方式无法与您取得联系，导致您在使用金蝶产品过程中产生任何损失或增加费用的，应由您完全独自承担。您了解并同意，您有义务保持您提供的联系方式的有效性，若发生变更的，应按交易平台及产品服务提供方的有关要求及时更新。

2、产品/服务简要说明

2.1 公有云产品指客户（您）按需租赁，应用部署在产品服务提供方指定的公有云上，由产品服务提供方统一提供IT运维和服务的软件产品。

2.2 私有云（订阅）产品指客户（您）按需租赁，应用安装部署及数据存储在客户（您）自行选择提供的云端服务器和数据中心（基础设施）上，产品服务提供方仅按照本协议约定提供所述软件产品及相应服务，不提供任何硬件设施及产品报价中没有注明的软件设施，由客户（您）自行负责运维（基础设施运维）的软件产品。

2.3 私有云产品指客户（您）一次购买，享有永久使用权，应用安装部署及数据存储在客户（您）自行提供的本地端服务器或者云端服务器和数据中心（基础设施）上的软件产品，产品服务提供方仅按照本协议约定提供所述软件产品及相应服务，不提供任何硬件设施及产品报价中没有注明的软件设施，客户（您）自行负责运维（基础设施运维）的软件产品。

2.4 流量产品：流量产品为消耗型产品，消耗完后，将不可使用；只限于在规定的用户/次数/流量（如有）许可数范围内客户（您）本身使用。

2.5 服务：公有云产品及私有云（订阅）产品自带标准成功服务，高级成功服务需要额外购买，私有云产品需要额外购买标准成功服务，具体购买方式以交易平台上所展示的为准，相关服务内容及标准见附件服务清单。

2.6 软件产品生命周期：按照行业惯例，是指自软件产品发版上市至原厂商停止提供支持/服务的期限。为了帮助客户更好地管理其IT资产，合理规划与更新使用软件产品，金蝶将持续为客户（您）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服务，金蝶根据每款软件产品的特性，定义了其生命周期策略与计划，旨在为客户（您）提供一致、透明和可预测的软件支持和服务指南。金蝶将在软件产品/版本生命周期即将结束前通过金蝶公司网站、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客户（您），请前往<https://www.kingdee.com/plc>，详细了解此政策及其涵盖的产品。

2.7 客户（您）在本合同项下购买的产品与服务为KIS云客户服务、金蝶KIS云·专业版；产品与服务的总金额为【5,700.00元】；

客户（您）的下单账号是【15911677379】，下单日期为【2024年10月15日】，

订单号为【XXDD-20241015-00199413】；

收货联系人为【王红艳】，收货联系手机【+86-13518706890】，

收货联系邮箱【luokailong@kingdeeyn.com】。

2.8 上述仅为对产品服务的简要说明，有关产品的模块、用户数、个性化属性等具体以附件备注的说明为准，有关服务清单及服务标准等亦详见附件。

2.9 本协议项下KIS云客户成功服务、金蝶KIS云·专业版软件的著作权归属于【金蝶云计算有限公司】，并受《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保护。产品服务提供方已获得前述著作权人的充分有效授权向购买方销售本协议项下产品与服务。

3、产品/服务价格

3.1 产品/服务价格将在交易平台予以列明公示，客户（您）可自行选择具体的产品/服务类型并按列明的价格进行支付。

3.2 目前我们仅支持先付费模式，在您付费之后，我们才开始为您开通产品/服务权限。若您下单后未在交易平台规定的时间内付款的，所生成的订单将自动失效。

3.3 产品/服务期限届满您愿意继续使用的，建议您在期限届满前30日内续费，以使产品/服务得以继续有效。产品服务提供方有权对产品体系、名称或价格进行调整，续费将按照产品服务提供方金蝶届时最新的报价政策执行。

3.4. 您完全理解产品服务提供方价格体系中所有的赠送服务项目、折扣活动等优惠措施（以下统称“优惠措施”）均为产品服务提供方在正常服务价格之外的一次性特别优惠，优惠内容不包括赠送服务项目的修改、更新及维护费用，并且赠送服务项目不可折价冲抵服务价格，您需要按照相应的规则购买、使用相应服务；您理解并同意，这些优惠措施可能是暂时性、阶段性或有数量限制的，也可能仅适用于满足特定条件的客户，我们不保证续费的时候，仍然有前述优惠措施，续费均按照产品服务提供方届时最新的报价政策及活动（如有）执行。除非另有书面明确说明，优惠措施不可同时叠加适用。

4、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4.1 您的权利与义务：

4.1.1 您有权在本协议规定的范围内使用我们产品并及时支付费用。

4.1.2 有关许可软件产品的标准功能及相关情况，客户（您）确认：在本协议签订之前，已进行产品体验及售前咨询，系在对许可软件产品的标准功能及其所能实现的需求进行充分了解的情况下，做出的购买决定。前述软件产品的标准功能以该软件产品在适用的运行环境内所呈现的功能为准；如您购买公有云产品，在不影响现有功能的情况下，产品服务提供方保留对软件产品版本进行更新以及对部分功能的呈现效果进行适当调整的权利。而且订阅产品一旦开通将产生后台资源费用，因此对于已过的产品服务期间，我们有权不予退款。

4.1.3 您应当妥善保管交易平台以及软件产品有关的账号、口令、密码以及与此绑定的手机号码、手机验证码等有关信息，因您维护不当或保管不当致使上述账号、口令、密码等丢失或泄漏所引起的一切损失和后果均由您自行承担。

4.1.4 若您发现他人冒用或盗用了您交易平台或者软件产品有关的账号、口令、密码等信息，您应立即以有效书面方式通知产品服务提供方暂停相关交易和服务，同时您理解我们对您的请求采取行动需要合理的期限，在此之前，产品服务提供方对已执行的指令（或）所导致的您的损失不承担责任。

4.1.5 您了解产品服务提供方无法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服务毫无瑕疵，但我们承诺不断提升产品/服务质量及服务水平。所以您同意：即使产品服务提供方提供的产品/服务存在瑕疵，但上述瑕疵是当时行业技术水平所无法避免的，将不被视为我们违约，您愿意和我们一同解决上述瑕疵问题。

4.1.6 您不得利用产品服务提供方产品从事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或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的行为。

4.2 产品服务提供方的权利与义务：

4.2.1 按照本协议规定收取费用并在收到客户（您）支付的费用后开通相应的产品/服务。

4.2.2 在产品服务期限内对软件产品（不包括您选择的服务器等基础设施及工具）进行维护，确保提供的软件产品能够正常使用。

4.2.3 您理解并同意，若您的行为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用户服务协议或有关规则的，我们有权暂时或永久限制您账户下所使用的所有产品及/或服务的部分或全部功能。

5、业务数据

5.1 我们非常认同并尊重，客户（您）通过金蝶产品提供的服务，加工、存储、上传、下载、分发以及通过其他方式形成的业务数据，均为客户（您）的数据资产，客户（您）完全拥有该业务数据相关权益，为了您的数据安全，请您定期做好该数据的备份工作。

5.2 就客户（您）在公有云产品中的业务数据，我们除执行您的服务请求外，不进行任何未获授权的使用及披露；但以下情形除外：

5.2.1 在国家有关机关依法查询或调阅用户业务数据时，我们有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或政策文件要求提供配合，并向第三方或者行政、司法等机构披露的义务；

5.3 客户（您）有权自行对您的用户业务数据进行修改、删除等操作。如您自行修改或删除数据的，系统将自动按照您的指令修改或删除您的数据。数据的修改、删除等操作可能导致数据变更或无法恢复，您应谨慎操作。

5.4. 数据一经删除，即不可恢复，您应自行承担因数据删除所引发的所有后果和责任。您理解并同意，我们没有继续保留、导出或者返还用户业务数据的义务。

5.5 本协议所述产品到期后，如客户（您）不续费，产品到期后将自动关闭使用权限。对于客户（您）订购的公有云产品，考虑到数据的重要性，在客户（您）到期不续费或产品提前终止的情况下，我们依然将为客户（您）提供15个自然日的免费数据存储期限，附件对免费数据存储期限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客户（您）务必在附件所述免费数据存储期限满前将数据和文件迁移到本地或者联系我们另行付费书面委托我们代为保管。否则，前述免费数据存储期限届满，即视为客户（您）不需要上述数据，系统可能自动删除该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系统缓存或者备份的副本），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后果均由客户（您）自行承担。

6、保密条款

6.1. 保密资料指由一方向另一方披露的所有技术及非技术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资料，产品计划，价格，财务及营销规划，业务战略，客户信息，研发资料，软件，API应用数据接口，技术说明，设计，特殊公式，特殊算法等)。

6.2. 本协议任何一方同意对获悉的对方之上述保密资料予以保密，并严格限制接触上述保密资料的员工遵守本条之保密义务。除国家机关依法强制要求或上述保密资料已经进入公有领域外，接受保密资料的一方不得对外披露。

6.3. 本协议双方明确认可保密资料是双方的重点保密信息并是各自的重要资产，本协议双方同意尽最大的努力保护上述保密资料等不被披露。一旦发现有上述保密资料泄露事件，双方应合作采取一切合理措施避免或者减轻损害后果的产生。

7、产品服务期限与终止

7.1. 产品服务期限以附件产品订单约定为准，如实际开通日期与附件产品订单约定的期限不一致的，以实际开通之日起算，终止日期相应顺延。根据《网络安全法》有关实名认证的规定，使用本协议软件产品之前，客户及客户相关使用人员需在产品服务提供方云平台上进行注册（企业上传营业执照、个人上传身份证件等信息）和产品激活，否则按照《网络安全法》的规定，可能导致产品服务不可用，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由客户（您）自行承担，且我们有权不予以调整产品/服务期限。

7.2. 发生下列情形，产品服务期限提前终止：

7.2.1. 双方协商一致提前终止的；

7.2.2. 您严重违反本协议规定（包括但不限于a. 您未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及/或b. 您严重违反法律规定等），我们有权提前终止服务，并不退还您已经支付的费用；

7.2.3. 您理解并充分认可，虽然我们已经建立（并将根据技术的发展不断完善）必要的技术措施来防御包括计算机病毒、网络入侵和攻击破坏（包括但不限于DDOS）等危害网络安全的事项或行为（以下统称该等行为），但鉴于网络安全技术的局限性、相对性以及该等行为的不可预见性，因此如因您遭遇该等行为而给我们或者我们的其他的网络或服务器（包括但不限于本地及外地和国际的网络、服务器等）带来危害，或影响我们与国际互联网或者我们与特定网络、服务器及我们内部的通畅联系，我们可决定暂停或终止产品服务，如果终止产品服务的，则按照实际提供的产品服务月份计算（不足一个月的按一个月计）费用，剩余款项（如有）予以返还。

7.3 产品服务到期后，如果客户（您）不续费，产品服务到期将自动关闭，为不影响您的使用，请您提前续费，如您决定不再续费，请务必注意本协议及附件备注所述业务数据条款，否则公有云产品免费数据存储期限届满，系统可能自动删除数据，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后果均由客户（您）自行承担。

8、责任范围及责任限制

8.1.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均须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8.2. 您理解，鉴于计算机、互联网的特殊性，下述情况不属于产品服务提供方违约，您不应据此要求产品服务提供方延长产品订阅/服务期限或要求我们退费。

8.2.1. 如您订购的私有云或者私有云（订阅产品），那么您的服务器或数据中心出现中断服务、故障、数据丢失等问题的，您应自行承担相关质量、稳定性、安全性等责任；

8.2.2. 由于Internet上的通路阻塞造成您网站访问速度下降；

8.2.3. 由于有关国家机关下达涉及有关禁令或类似通知、要求，我们将在法律和该国家机关允许的情况下尽可能及时地通知您，这种情况下，我们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8.3. 如因产品服务提供方原因，造成您连续72小时不能正常使用服务的，您可以终止服务，但非我们控制之内的原因引起的除外。

8.4. 一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另一方的损失，赔偿金额以违约方履行本协议已获得的直接经济利益为限。

8.5. 在任何情况下，产品服务提供方均不对任何间接性、后果性、惩戒性、偶然性、特殊性的损害，包括您使用我们产品服务而遭受的利润损失、机会损失、向第三方支付的费用、声誉/商誉损失或损害等承担责任（即使您已被告知该等损失的可能性）。

8.6 本交易平台可能嵌入第三方网站的链接，是否访问这些链接由您自行决定，产品服务提供方不保证这些链接上所提供的任何信息、数据、观点、图片、陈述或建议的准确性、完整性、充分性和可靠性。我们提供这些链接仅在于为用户提供方便，并不表示我们对这些信息的认可和推荐，也非用于宣传或广告目的。

9、不可抗力和意外事件

9.1. 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意外事件，使得本协议的履行不可能、不必要或者无意义的，遭受不可抗力、意外事件的一方不承担责任。

9.2. 不可抗力、意外事件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并不能避免且对一方或双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瘟疫流行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电信主干线路中断、黑客、网路堵塞、电信部门技术调整和政府管制等。

10、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0.1. 本协议的签订地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本协议条款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管辖，不包括冲突规则。

10.2. 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任何纠纷，双方应及时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应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附则

11.1 产品服务提供方在交易平台相关页面上的服务说明、价格说明和您确认同意的订购页面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交易平台相关页面上的服务说明、价格说明和您确认同意的订购页面与本协议有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为准。

11.2 产品服务提供方有权在不影响您使用本协议所订购软件产品情况下，提前30天在交易平台上公布、或给您发网站内通知或书面通知的方式将本协议的权利义务全部或者部分转移给我方关联公司。

11.3 如果任何条款在性质上或其他方面理应地在此协议终止时继续存在，那么应视为继续存在的条款，这些条款包括但不局限于保证条款、保密条款、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条款。

11.4 本协议会在交易平台订购页面在您支付相应款项前通过数据电文方式生成，您可以在付款前详细阅读、下载、保存、打印本服务协议的全部内容，如果您不接受本协议或者决定不再购买的，请停止付款，系统所生成的订单及本协议将自动失效。

11.5 您自行支付（含线上、线下支付）或者选择由第三方代付本协议相应款项之行为，以及您后续事实上使用我们提供的产品服务之行为，均视为您确认并接受本协议的全部内容，事后您可以在交易平台订单中心（个人中心）查看正式带有金蝶电子红章的《金蝶产品在线订购协议》。

11.6 本协议自产品服务提供方收到客户（您）支付的全部款项之日起生效，如果您通过线下支付，则自产品服务提供方核实到您线下支付的款项系匹配的客户（您）某笔具体线上订单之日起生效，故为避免核款手续，建议您尽量通过线上方式付款，确需通过线下方式支付的，请务必按照要求做好备注，并在完成付款后及时联系我们核款。

您再次确认并声明：您已经仔细阅读并完全理解本协议条款，对于存有疑问的条款已经要求并得到产品服务提供方的充分说明，并愿意接受上述所有条款的约束。

（以下无正文）

客户：（章）

中高后勤服务（新疆）有限公司

产品服务提供方：（章）

金蝶蝶金云计算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金蝶云产品订阅清单

金蝶KIS云·专业版 16.0 套数: 1套 业务类型: 新购 金额: 5,700.00

订阅期: 2024-10-22~2025-10-21

分组名称	模块	用户数
KIS专业版	总账系统	3
	报表与分析系统	
/	公有云服务	1

标准产品报价均为含税价格金蝶KIS云产品不包含产品服务清单中没有注明的硬件及软件设施。

金蝶KIS云产品服务说明:

1、金蝶KIS产品包括公有云（订阅）、私有云（订阅）、私有云三种产品形态（定义详见本协议《通用条款》2.1至2.3条），其中金蝶KIS云公有云订阅产品需要客户（您）购买“公有云服务”模块并由客户（您）操作启用该模块服务，才能激活公有云产品。公有云（订阅）产品适用以下数据处理条款约定。

1. 1. 产品服务提供方所提供的体验环境仅供客户（您）进行体验使用，体验环境的数据将不定期进行删除，产品服务提供方不对体验环境上的数据等承担任何责任，如果客户（您）需要体验环境上的数据，请客户（您）提前做好数据备份工作。

1. 2. 本协议期限内，KIS云公有云订阅产品服务提供方针对每个账套提供免费的2G存储空间，超出免费的2G存储空间则需购买账套扩容服务，单个产品购买份数最大不超过20，每份空间的大小为2G。无论是免费的存储空间还是另行购买的超额存储空间，您均应在本协议服务期限内使用完毕，服务期限届满时，未使用的剩余空间将被清零，不再累计至新的服务期限。

1. 3. 因考虑到客户（您）的数据的重要性，如您在产品使用期届满未完成续费的，金蝶KIS云公有云订阅产品依然将向客户（您）提供180个自然日的免费数据存储期。请客户（您）务必在上述免费数据存储期限届满前将数据和文件迁移到本地。否则，前述免费数据存储期限届满，即视为客户（您）不需要上述数据，系统可能自动删除该数据（包括但



不限于所有系统缓存或者备份的副本），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后果均由客户（您）自行承担。

2、如果客户（您）没有购买“公有云服务”模块，或者购买该模块后客户（您）未实际操作启用该模块服务，则客户（您）激活使用产品为私有云（订阅）产品或私有云产品；届时，客户（您）的数据和软件产品会存储和部署在客户（您）本地服务器或客户（您）自行提供的云端服务器和数据中心（基础设施）上，由客户（您）自行负责数据安全。

3、对于公有云（订阅）和私有云（订阅）产品，客户（您）需要在订阅期满后进行产品续租方可继续使用：为保障客户（您）在使用期届满后续费的缓冲需要，购买KIS云产品使用期届满后，在90个自然日内仍可以进行续租使用，如超过90个自然日后将不支持续租使用只能新购产品，请按照规定时间进行续租使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后果均由客户（您）自行承担。

4、KIS许可模式产品属于本协议《通用条款》2.3描述中的“私有云”，则该产品的使用不受上述订阅期限限制，但加模加站等增值服务需在该产品对应的生命周期内购买。

客户：（章）

中高后勤服务（新疆）有限公司

产品服务提供方：（章）

金蝶金云计算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附件

金蝶产品服务清单

归属软件产品、序列号（如有）	服务产品名称	服务有效期
金蝶KIS云·专业版	KIS标准成功服务	2024/10/22~2025/10/21

服务交付内容和标准见金蝶官网《服务产品说明》，点击对应服务“查看详情”，支持用户自行下载。

服务产品说明：<https://www.kingdee.com/services/clause.html>

客户：（章）

中高后勤服务（新疆）有限公司

产品服务提供方：（章）

金蝶蝶金云计算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日期：

2024年10月15日